

114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Date : 2025/02/13 17:05

| 項目 | 資料內容 | 準備指引 |
|--------|--|--|
| 修課記錄 | A·修課紀錄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系參考學生各課程（屬性）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2. 本系參考高級中等學校部定及校訂必修之專業及實習科目與一般科目，以及校訂選修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3. 本系參考部定及校訂一般科目之重點領域為【數學領域、科技領域、語文領域－國語文、語文領域－英語文、自然科學領域、社會領域】。4. 本系參考學校校訂選修習得產業專精、多元專業或跨域統整能力。 |
| 課程學習成果 | <p>【04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p> <p>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p> <p>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p> <p>【09商業與管理群】</p> <p>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p> <p>B-2·其他課程學習作品成果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成果作品重質不重量，本系重視成果的歷程與反思；如果分組作品，請說明個人扮演角色、分工或個人貢獻度。2. 簡短扼要敘明在學習過程中遇到了什麼問題，如何解決問題的過程與心得。 |
| 多元表現 | <p>【04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p> <p>C-1·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p> <p>C-5·競賽表現</p> <p>C-7·檢定證照</p> <p>C-8·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 4 件呈現即可）</p> <p>【09商業與管理群】</p> <p>C-1·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p> | <p>· 彈性學習時間學習成果（包含自主學習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內容可以是學科知識或興趣發展，清楚說明過程與能力、有什麼人格特質以及為何適合本系的關聯性。 <p>· 競賽表現、檢定證照、特殊優良表現證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清楚展現努力與學習的過程、心得收穫及學到什麼能力。 |

| | | |
|---------------|--|---|
| | <p>C-5· 競賽表現 C-7· 檢定證照 C-8·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 4 件呈現即可)</p> | |
| | <p>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 <p>·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說明參與活動與表現時，如何加強相關能力、克服困難、從失敗到成功的過程與收穫。 2. 若無明顯成功成果，則請檢附努力過程的佐證資料，並說明所學習的收穫與心得。 |
| <p>學習歷程自述</p> | <p>D-2· 學習歷程自述</p> | <p>· 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原先的狀態是什麼？過程中我學習到了什麼？最後我的心得反思是什麼？ 2. 我在學習過程中遇到了哪些問題？以及如何解決和變得更好？ 3. 我在學習過程如何了解自己的興趣與未來目標（請具體說明是透過校內課程或是校內校外活動）？ <p>· 我的就讀動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無需繳交。 <p>·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就讀本系後如何增強自我專業能力。 2. 規劃要升學或是就業的相對應準備。 |
| <p>其他</p> | <p>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需求之補充資料：「自我推薦摘要表（表A）」及「課程學習成果工作內容與貢獻度表（表B）」，請至本校網站〔首頁／招生資訊／大學部招生／甄選入學〕下載。請以電腦繕打並親簽完成轉PDF檔後，上傳至「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項目。【網址：https://www.ntust.edu.tw】 2. 本系審查時著重「專業能力、學習能力、溝通能力」的展現，若上列項目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等）無法呈現時，請於本項目資料（其他）呈現。 3. 如考生來自各類弱勢、偏鄉、原住民、離島等經濟或文化不利之族群，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本系會依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據以綜合評量。 4. 原住民考生應提供原住民族群文化學習歷程及多 |

| | | |
|--|--|-------------|
| | | 元表現成果，以利審查。 |
|--|--|-------------|